铜政发〔2023〕37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铜川镇农村土地调解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

镇直各部门，各村民委员会：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及时、公正解决农村牧区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依法保护农牧民土地承包经营权益，按照自治区农牧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牧区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的通知》(内农牧政改发〔2023〕444号)要求，结合我镇现阶段工作需求，现对铜川镇农村土地调解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如下：

主 任： 王 鹏 镇政府镇长

副主任： 杨继平 镇党委副书记

张 鑫 镇政府副镇长

刘 岿 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主任

成 员： 曹 智 司法所所长

王俊锋 派出所所长

边利军 平安建设办负责人

谢 勇 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副主任

刘 荣 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干部

折淑琴 镇综合保障和技术推广中心干部

王文权 枳机塔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王银魁 神山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王 东 铜川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高志勇 潮脑梁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贾永飞 添尔漫梁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郝 琪 常青村村委副主任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

2023年8月31日

（此页无正文）

铜川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8月31日印发